

弱勢助學金 Q&A

Q1：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可以和政府其他的補助同時申請嗎？

A1：不可以。屬於政府的各項學雜費補助僅能選擇 1 種申請。(例如：學雜費減免、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，2 者僅能擇 1 申請)

Q2：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是什麼時候辦理？在那裡申請？

A1：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為一學年辦理一次；每學年的第 1 學期 10 月 1 日至 10 月 25 日前將申請資料繳交至學務處課指組。

Q3：申請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需繳交那些資料？

A3：請備妥下列資料各一份

- 1.成績單(新生除外)。
- 2.三個月內之全戶戶籍謄本。
- 3.弱勢助學金申請書(學務處課指組網頁下載)。

Q4：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申請資格為何？

A4：需同時符合下列條件：

- 1.家庭年收入不得超過 70 萬元。
- 2.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不超過 2 萬元。
- 3.家庭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不超過新台幣 650 萬元。
- 4.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60 分以上。

Q5：申請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需要繳交家庭財產資料嗎？

A5：不需要。本校將學生申請資料送到教育部後，教育部會與財稅中心查核學生家庭財產是否合於申請標準。

Q6：申請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補助金額為何？

A6：補助金額分為 5 級距：

- 1.第 1 級:家庭年收入 30 萬元以下政府及學校每年補助 35,000 元。
- 2.第 2 級:家庭年收入 30~40 萬元以下政府及學校每年補助 27,000 元。
- 3.第 3 級:家庭年收入 40~50 萬元以下政府及學校每年補助 22,000 元。
- 4.第 4 級:家庭年收入 50~60 萬元以下政府及學校每年補助 17,000 元。
- 5.第 5 級:家庭年收入 60~70 萬元以下政府每年補助 12,000 元。

Q7：何時可知道有沒有申請到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？

A7：教育部完成審查後，學務處課指組約於每年 11 月底可接獲回覆，屆時會於學校網站上公告通過申請同學名單（基於隱私保密原則，只公告系級及學號，不公告學生姓名）。

Q8：「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」如何補助學費？

A8：依申請學生審核通過的補助金額，會在該學年度第 2 學期的繳費單中扣除。